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yaa Interacti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34)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人民幣理財產品**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博雅網絡遊戲開發(深圳)有限公司(「博雅中國」)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以人民幣2億元及人民幣1.285億元認購中國工商銀行(「工商銀行」)所發行之兩項人民幣理財產品(「兩項認購」)。

由於兩項認購乃由相同訂約方訂立，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將其合併為一連串交易。兩項認購合併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兩項認購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三月認購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屆滿。由於三月認購與兩項認購的產品期限、產品的預期回報、風險評級及產品的投資範圍並不相同，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兩項認購並不與三月認購合併計算。

認購人民幣理財產品

一、博雅中國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與工商銀行訂立理財協議，以本金金額人民幣2億元認購人民幣理財產品。該理財產品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認購日期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訂約方 (i) 博雅中國；及

(ii) 工商銀行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工商銀行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亦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產品名稱 中國工商銀行法人「添利寶」淨值型理財產品（產品代碼：TLB1801）

投資及收益幣種 人民幣

認購本金 人民幣2億元

產品期限 無固定期限，每個工作日可贖回產品，根據本公司對資金的需求，隨時贖回

預期收益及回報類型 每日計算收益，收益計算方式為T日（工作日）對T-1日（工作日）持有資產進行估值

根據工商銀行提供給本公司的信息確認，從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該產品的七日年化收益率為3.45%至4.66%之間

產品類型及風險評級 該產品屬固定收益類、非保本浮動收益型並經工商銀行風險評估評定為很低風險產品

產品投資範圍 主要為符合監管要求的固定收益類資產，包括但不限於各類債券、存款、貨幣市場基金、債券基金、質押式及買斷式回購、銀行承兌匯票投資等。同時，產品因為流動性需要可開展存單質押、債券正回購等融資業務

二、博雅中國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與工商銀行訂立理財協議，以本金金額人民幣1.285億元認購人民幣理財產品。該理財產品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認購日期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訂約方 (i) 博雅中國；及
(ii) 工商銀行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工商銀行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亦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產品名稱 中國工商銀行「e靈通」淨值型法人無固定期限人民幣理財產品（產品代碼：1701ELT）

投資及收益幣種 人民幣

認購本金 人民幣1.285億元

產品期限	無固定期限，每日可贖回產品，根據本公司對資金的需求，隨時贖回
預期收益及回報類型	預期年化收益率為3%，按日分紅（並將分紅收益結轉為產品份額）
產品類型及風險評級	該產品屬非保本浮動收益型並經工商銀行風險評估評定為很低風險產品
產品投資範圍	主要為符合監管要求的各類資產：一是債券、存款等高流動性資產，包括但不限於各類債券、存款、貨幣市場基金、債券基金、質押式及買斷式回購、銀行承兌匯票投資等貨幣市場交易工具；二是債權類資產，包括但不限於債權融資類投資、收／受益權投資等。同時，產品因為流動性需要可開展存單質押、債券正回購等融資業務

釐定代價之基準

兩項認購之代價乃博雅中國與工商銀行按公平磋商之商業條款基準而釐定。

進行兩項認購之原因及裨益

兩項認購合計金額人民幣3.285億元，以現金方式支付。經本公司評估，該等理財產品，屬風險極低產品，董事會認為兩項認購為本集團提供了理想的短期投資機會，並進一步對人民幣現金儲備盈餘進行了合理的管理，且在對本集團日常運營並無影響的情況下高效地運用了本集團的現金流，同時提高了資金的使用效率及賺取額外的投資回報。同時，董事會考慮到該等理財產品被工商銀行歸類為很低風險產品，其投資期限短，流動性高，並參照市場同類投資產品和一般收益率水平，認為兩項認購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最佳利益。

有關各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發展及經營網絡棋牌類遊戲業務。本集團以其中國營運實體深圳市東方博雅科技有限公司運營網絡遊戲業務。博雅中國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工商銀行

工商銀行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持牌銀行，從事商業銀行業務。

上市規則之含義

由於兩項認購乃由相同訂約方訂立，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將其合併為一連串交易。兩項認購合併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兩項認購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三月認購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屆滿。由於三月認購與兩項認購的產品期限、產品的預期回報、風險評級及產品的投資範圍並不相同，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兩項認購並不與三月認購合併計算。

釋義

於本公告內，下列詞彙具有以下含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工商銀行」	指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之持牌銀行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三月認購」	指	博雅中國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認購由工商銀行發行的人民幣理財產品，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
戴志康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戴志康先生和陶穎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毅林先生、蔡漢強先生和由彩震先生。